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持有本公司股份169,99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395%）的公司监事胡勇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2,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99%）；持有本公司股份76,9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179%）的公司财务总监黄敏女士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9,23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5%）。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监事胡勇先生、财务总监黄敏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自披露减持计划以来，胡勇先生、黄敏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减持计划期间，胡勇先生、黄敏女士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期间，胡勇先生、黄敏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